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投〔2022〕30号

关于 F04-01 地块公共绿地项目核准的批复

上海中环天地投资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关于“F04-01 地块公共绿地工程”办理项目核准的申请》已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助推真如绿廊建设，营造城区公共空间形象，现同意由你公司作为项目法人单位组织实施 F04-01 地块公共绿地项目。

二、该项目位于普陀区石泉街道，东至真华南路，南至颐宁苑，西至曹杨路，北至南郑路，用地面积约 43130 平方米(以实测为准)。

三、该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土方工程、绿化工程、道路地

坪、水体工程等。

四、该工程总投资估算 9990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安费 8517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997 万元，预备费 476 万元。所需资金由你公司自筹解决。

五、请你公司根据本核准文件，办理相关手续。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报告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。

六、本核准文件有效期限为 2 年，自发布之日起计算。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，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我委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，或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。

项目代码:31010732430588X20221B3101003。

特此批复。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 年 3 月 24 日

抄送：区建管委，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国资委，区统计局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 年 3 月 24 日印发